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
承辦人：王妍方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7714

傳真：02-27278237

電子信箱：ax335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人任字第11501284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彰化縣田尾鄉公所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（43699130_1150128447_1_ATTACH1.pdf、43699130_1150128447_1_ATTACH2.ods、43699130_1150128447_1_ATTACH3.pdf、43699130_1150128447_1_ATTACH4.pdf）

主旨：彰化縣田尾鄉公所函以，為辦理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
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招募事宜，惠請協助鼓勵所屬人員報
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奉交下彰化縣田尾鄉公所115年6月17日田鄉民字第
1150008559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- 二、如有推薦人員，請逕洽該所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人事處人事機構（含附件）



幸安國小 1150622



QSAA1156004639